

總統府公報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9 日 (星期三)

第 6621 號

目 錄

壹、總統令

- 一、任免官員.....1
- 二、授予勳章.....5

貳、專載

總統頒授行政院前院長游錫堃、總統府前秘書長蘇貞昌、行政院前副院長葉菊蘭及前秘書長葉國興勳章典禮.....5

參、總統及副總統活動紀要

- 一、總統活動紀要.....6
- 二、副總統活動紀要.....7

肆、總統府新聞稿.....8

總 統 令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4 年 2 月 25 日

任命葉光輝為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南部地區巡防局簡任第十二職等局長。

任命吳文賢為薦任公務人員。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謝長廷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4 年 2 月 25 日

任命施教鑫、蔡明誠、李國泰、王福記、徐添春、陳明華、張國政、蔡長壽、陳忠田、黃賢德、李承霖、莫謙智、林智勇、翁勝利、陳建都、陳正全、邱忠銘、林正義、吳國正、張廷文、苑忠法、趙光華、許嘉仁、蔣爭台、周家誠、鍾治雄、徐政陽、潘明福、惲文輝、江耀仁、魏銘哲、郭國書、黃文源、劉志良、許獻文、黃敏峰、陳家翔、陳仲儀、吳新坤、林克強、徐登岳、胡明輝、呂大仰、蕭正峰、王明朗、黃聰暉、呂連忠、陳志恒、張俊昌、許明傑、張勝凱、陳財源、劉世屏、黃士杰、林秋男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姚富原、林忠華、張德賢、張家福、蔡伯宏、馮國平、黃志賢、顏清雄、徐新松、彭明德、莊凱進、陳昭源、連信華、金桂明、陳廷祥、呂永章、蔡坤達、張峻輝、陳啟明、王秉彥、潘文誠、林茂源、郭東堯、苗重川、陳建平、張錦樹、蕭尊仁、盧俊銘、周豐祥、羅文源、王金城、李澄潛、劉添興、鄭俊達、莊裕仁、張適志、陳信榮、徐文瑞、蔡振芳、陳大華、王靖寧、蔡維雅、張正忠、鄭正國、陳俊昌、林信利、陳春雄、謝錦進、鄭嘉裕、仲軒弘、郭耿勳、賴吉鋒、郭文智、王明清、施志明、彭俊華、陳鴻淦、賴俊佑、李守仁、洪茂家、楊重光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蔡銘奮、蔡文哲、王照信、何紹銘、陳志峰、鄭俊杰、宋松蔚、李陵國、詹捷州、吳景昌、李元森、鄭元新、葉泰安、吳志成、陳科串、林長春、王振偉、蘇國湖、林富貴、魏俊卿、程仲如、林明枝、洪啟洲、陳建華、楊文萍、蕭昌木、張明勝、董立君、楊昆盛、賴重漢、張永昇、王慶龍、何聰賢、陳仁雄、吳嘉豐、陳俊佑、林本仕、黃志明、曾興炫、黃憲章、黃旭徵、黃正德、朱景杉、祝競信、楊國源、陳彥君、陳國忠、黎世斌、吳頌馨、顏啟智、陳佰賢、陳世民、徐添財、林金元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姜朝仁、楊永昌、馮再添、謝文德、林順川、何孝忠、陳建良、曾志銘、張禮全、吳彬林、殷志宗、梁大林、陳文彰、曾建豐、邊德立、傅榮光、歐鑑巡、林榮順、陳東龍、曾博祿、劉博華、張茂傑、呂金山、顏宏烈、林鴻裕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謝長廷

總統令 中 華 民 國 9 4 年 3 月 2 日

任命李傳通、蔡孟宏以簡任第十二職等為外交部簡任第十一職等副司長。

任命周聰彬為財政部基隆關稅局簡任第十職等關務監稽核。

任命廖又生為教育部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盧世坤為國立政治大學簡任第十職等秘書。

任命陳金泉為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簡任第十職等主任。

任命黃清藤為交通部簡任第十二職等參事。

派胡海潮為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簡派第十職等正工程師。

任命陳俊偉為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二職等副局長，吳東昇為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

任命彭滂沱為行政院新聞局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楊國禧為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簡任第十一職等分局長。

任命賴健榮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簡任第十職等副大隊長。

任命蔡宛儒、吳惠娟、陳世炫、張仕政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潘政榮、林連崑、邵五龍、林秀菊、邢能文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高愛卿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李靜惠、林家鳳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牛大維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孟蘊慧為薦任公務人員。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謝長廷

總統令 中 華 民 國 9 4 年 3 月 2 日

任命李家豪、林育萱、林建宏、蔡忠益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陳坤宏、黃翰文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劉耀隆、賴淑怡、陳雅盈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陳順朝、林瑞枋、王明正、李榮庭、陳信育、羅超群、阮明正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張永健、王詠竣、李宏明、夏鎮華、吳輝德、林明楓、張旺德、黃勇禎、傅義龍、石春山、彭光輝、宋金盛、沈正文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彭振杰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林季璜、吳盛全、林炳志、莊明達、陳朝民、陳昭來、陳博益、梁盛華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謝長廷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2 日
華總二榮字第 09410005981 號

茲授予行政院前院長游錫堃一等卿雲勳章。

茲授予行政院前副院長葉菊蘭一等景星勳章。

茲授予行政院前秘書長葉國興二等景星勳章。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謝長廷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2 日
華總二榮字第 09410008551 號

茲授予總統府前秘書長蘇貞昌一等景星勳章。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謝長廷

~~~~~  
專 載  
~~~~~

總統頒授行政院前院長游錫堃、總統府前秘書長蘇貞昌、行政院前副院長葉菊蘭及前秘書長葉國興勳章典禮

總統於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2 日上午 10 時在總統府 3 樓總統會客室頒授行政院前院長游錫堃「一等卿雲勳章」、總統府前秘書長蘇貞昌暨行政院前副院長葉菊蘭「一等景星勳章」及行政院前秘書長葉國興「二等景星勳章」各乙座。以表彰游前院長自 91 年就任以來，縝密規劃國家發展方向、促進經濟與產業升級轉型，完成多項政治、金融、社會改革等卓越勳績。蘇前秘書長任內輔弼元首，襄贊政務，闡揚元首理念，懋績昭著。葉前副院長任內積極輔佐院長推動政務，貢獻良多。葉前秘書長任內協助院長綜理院務，勞績卓著。授勳時，總統府副秘書長黃志芳、第三局局長劉溪泉及受勳者家屬等到場觀禮。

總統活動紀要

記事期間：

94 年 2 月 25 日至 94 年 3 月 3 日

2 月 25 日（星期五）

- 觀賞胡台麗紀錄片「石頭夢」（台北市真善美戲院）

2 月 26 日（星期六）

- 蒞臨直轄市、縣市長新春聯誼餐會（台東市知本老爺酒店）

2 月 27 日（星期日）

- 無公開活動

2 月 28 日（星期一）

- 蒞臨 228 事件 58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致詞（台北市 228 和平公園）
- 參加「台灣之光·全球閃耀」活動（台北市 228 和平公園）

3 月 1 日 (星期二)

- 接見「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理監事
- 出席總統府科技諮詢委員會「科技國防與國防科技」專題討論會
- 接見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 (IOC) 執行委員奧斯華德 (Denis Oswald)
- 透過視訊會議與歐洲議會議員及新聞媒體進行對話

3 月 2 日 (星期三)

- 頒授行政院前院長游錫堃、總統府前秘書長蘇貞昌、行政院前副院長葉菊蘭及行政院前秘書長葉國興勳章
- 接見「2005 總統盃全國慢速壘球錦標賽」各組總冠軍

3 月 3 日 (星期四)

- 接見第 12 屆「中華民國與中美洲國家合作混合委員會外長會議」各國代表

副總統活動紀要

記事期間：

94 年 2 月 25 日至 94 年 3 月 3 日

2 月 25 日 (星期五)

- 出席國際獅子會 300-A2 區創區成立 20 週年「柬埔寨希望中學捐贈公益服務」記者會 (台北市青少年活動中心)
- 出席「王添灯與二二八」座談會暨《王添灯紀念輯》新書發表會 (台北市國賓飯店)
- 觀賞胡台麗紀錄片「石頭夢」 (台北市真善美戲院)

2 月 26 日 (星期六)

- 出席第3屆亞太地區肥胖學術研討會（台北市君悅飯店）
- 出席「二二八事件責任歸屬研究報告發表會」（台北市台大校友會館）
- 出席高雄心會成立大會（高雄市漢來飯店）
- 出席屏東心會成立大會（屏東縣政府文化局）

2月27日（星期日）

- 無公開行程

2月28日（星期一）

- 參加「和平手牽手 團結心連心」228紀念活動（台北市中山堂廣場）
- 參加「台灣之光·全球閃耀」活動（台北市228和平公園）

3月1日（星期二）

- 主持總統府科技諮詢委員會「科技國防與國防科技」專題討論會

3月2日（星期三）

- 接見美國哈佛大學商學院首席副院長惠爾萊特博士（Steven Wheelwright）

3月3日（星期四）

- 接見日本「琉球新報」社長比嘉辰博（Higa Totuhiro）一行

~~~~~  
**總統府新聞稿**  
~~~~~

總統晚上透過視訊會議與歐洲議會議員及新聞媒體進行對話

中華民國 94 年 3 月 1 日

陳總統水扁先生今天晚上透過視訊會議與歐洲議會議員及新聞媒體進行對話，此次視訊會議是由「歐盟亞洲事務研究中心」主任范德

吉斯特(Willem van der Geest)主持，參與對話人包括歐洲議會自由民主黨黨團聯盟主席華生(Graham Watson)、歐洲議會友台小組主席賈仁伯斯基(Georg Jarzembowski)、法國「世界報」社論主編德貝爾(Patrice de Beer)及「國際記者聯盟」秘書長艾登懷特(Aidan White)，總統也接受現場記者提問。

總統首先於開場致詞時表示，中國即將於本月初舉行的全國人大會議中，通過所謂的「反分裂國家法」。「反分裂國家法」是一項明顯並且片面破壞台海和平現狀的作為，因為它將賦予中國對台海現狀的法理定義權，讓北京當局同時成為仲裁者與制裁者。此舉不但嚴重斷傷台灣人民追求兩岸關係正常化的苦心，更嚴厲挑戰亞太區域的安全、和平與秩序。

因此，總統鄭重呼籲歐洲議會國家，正視中國欲以制定「反分裂國家法」片面改變台海和平現狀的企圖，同時支持海峽兩岸進行和平、和解與善意的互動。

面對中國目前仍在其東南沿海部署 706 枚飛彈瞄準台灣，同時從未放棄用武力解決台海問題的政策，總統也敦請歐盟各國重視兩岸軍力失衡對亞太戰略安全可能造成的威脅。

總統也籲請歐盟的夥伴們，在今年「世界衛生大會」(WHA)的表決過程中，摒棄政治干擾，支持台灣成為國際醫療體系改革與進步的一員，讓 2300 萬台灣人民，成為地球村健康的生力軍。

總統致詞內容為：

本人很榮幸能夠有這個機會，透過視訊會議和大家見面。各位都是我們台灣最好的朋友，對各位長期支持台灣的民主發展與參與國際組織的努力，本人首先要代表中華民國政府與 2300 萬台灣人民，向各位表達最崇高的敬意和由衷的謝忱。

農曆春節是全球華人一年中最重要、也是闔家團圓的假期。只要關心海峽兩岸關係的人，都會為春節前後台商包機的順利推動

感到欣慰，因為它為冰凍已久的兩岸關係帶來了一股暖流，也替台灣與中國打開和解與對話的「機會之窗」，引進一絲溫煦的陽光。

海峽兩岸能夠掌握春暖花開的契機，伸出和解的雙手，實現關係正常化的互動，不僅符合國際社會的期待，更是構築亞太區域和平與穩定的基石，這也是本人所領導的政府努力追求的目標——「開創一個協商對話的兩岸新局」。

令人遺憾的是，這一絲和解的陽光正被一朵烏雲所遮蔽，那就是，中國即將於本月初舉行的全國人大會議中，通過所謂的「反分裂國家法」。「反分裂國家法」是一項明顯並且片面破壞台海和平現狀的作為，因為它將賦予中國對台海現狀的法理定義權，讓北京當局同時成為仲裁者跟制裁者。此舉不但嚴重斷傷台灣人民追求兩岸關係正常化的苦心，更嚴厲挑戰亞太區域的安全、和平與秩序。

台海爭議必須用和平與對話的方式來解決，這是國際社會一致的期待，包括歐盟、美國、日本等在內許多國家都曾經多次表達此一嚴正立場。台灣作為國際秩序的忠誠捍衛者以及民主自由的堅定維護者，除了持續四年多來向對岸傳達的和平橄欖枝之外，也必須鄭重表達台灣國內超過 83%反對此一立法的民意，「反分裂國家法」的立法推動，絕對不是本人以及關心台海和平的朋友們所樂見的結果。

因此，本人要鄭重呼籲歐洲議會國家，正視中國欲以制定「反分裂國家法」片面改變台海和平現狀的企圖，同時支持海峽兩岸進行和平、和解與善意的互動。

相較於台灣在過去二十多年逐步落實民主選舉、政黨政治、軍隊國家化、保障人權以及政黨輪替等民主指標的成就，中國大陸仍然處於威權體制的半封閉社會。「不透明性」正是隱藏在光鮮亮麗的「中國崛起論」中，最大的不確定性與潛在危機。近來有關歐盟是否解除對中國軍售禁令的討論引發爭議，包括美國與日本等國也都同表憂慮。

基於對亞太區域軍力平衡、中國人權改善狀況以及武器擴散管制

等問題的嚴肅考量，歐盟應該秉持更嚴格的標準來檢視中國是否展現具體的行動以接受國際建制的規範，國際社會更應該以北京能否和平處理台海問題作為檢驗「中國崛起論」的試金石。

特別是中國目前仍在其東南沿海部署 706 枚飛彈瞄準台灣，同時從未放棄用武力解決台海問題的政策，猶如對台海和平與區域穩定的不定時炸彈，因此本人要敦請歐盟各國重視兩岸軍力失衡對亞太戰略安全可能造成的威脅。

台灣的民主，在國際支持跟 2300 萬台灣人民共同打拚下，好不容易才有今天的成績。儘管國際現實讓台灣被排除在許多國際組織跟活動之外，仍無損台灣善盡國際義務的決心與行動。對於醫療、衛生、保健、愛滋防治、小兒麻痺根治以及人道援助等範疇的國際合作，台灣從不缺席；從阿富汗、伊拉克到南亞的賑災，台灣的愛心種子更是散播在全球各地。

這樣忠貞盡責又愛心滿盈的國際社會成員，理應得到國際上應有的對待跟尊重。令人遺憾的是，即使台灣奮鬥 8 年，希望能夠成為「世界衛生大會」(WHA)觀察員的夢想，都因為中國的政治干預而受到排擠。台灣人民承擔的代價是 2003 年 SARS 疫情肆虐亞洲時，我們沒辦法得到國際醫療體系及時的關注，讓「衛生無國界」、「醫療無國界」的理想，成為政治妥協的祭品。

本人在此籲請歐盟的夥伴們，在今年「世界衛生大會」(WHA)的表決過程中，摒棄政治干擾，支持台灣成為國際醫療體系改革與進步的一員，讓 2300 萬台灣人民，成為地球村健康的生力軍。

總統並與議員及新聞媒體進行對話如下：

問：您認為歐盟或歐洲應如何做才能促成歐盟與台灣高層的互訪？（歐洲議會「自由黨團」主席華生 Graham Watson）

答：非常感謝華生主席的問題，希望中國大陸也能像台灣一樣的民主化，不但有民主的選舉，也有真正健全的政黨政治，軍隊能夠國

家化，而不是軍隊絕對服從黨的領導，當然，我們更希望在中國大陸的人民也能享有百分之百的言論自由，包括像法輪功不再被視為所謂的犯罪，應該受到鼓勵、保障。基本人權可以確保。台灣這幾十年的努力，我們不敢說已經像歐美一樣百分之百民主，但 2300 萬台灣人民在民主深化和鞏固確實有非常亮麗的成績。我們也希望，台灣的民主也能對中國大陸發揮「燈塔效應」，所以我們非常密切注意、也非常關心，由於十幾年前天安門事件的發生，歐盟對中國大陸採取武器禁運的政策，但是最近的期間，歐盟國家希望採取解禁，有這樣的提議，而且也引起包括美國、日本等國家的嚴重關切，日前布希總統的歐洲之行就表達強烈的關切之意，因為包括美國、日本對台灣最為了解，對台海兩岸最為清楚，如果歐盟國家對中國大陸解除武器禁運，將導致兩岸軍事力量失衡，進而會危害到整個亞太地區的和平、安全和穩定。

非常感謝歐洲議會多次通過決議，呼籲北京當局能撤除對台灣的飛彈部署，能夠放棄對台灣使用武力。但很清楚的，北京當局對台灣的飛彈部署非但未減少，而且每年以 120 枚的速度繼續增加當中，記得一年多前（2003 年）我們公布北京當局在東南沿海的飛彈部署只有 496 枚，剛才我特別提到，現在已增加到 706 枚，可以說增加非常快。很清楚的，如果歐盟對中國解除武器禁運，間接的，也是暗示中國從此不必再進行所謂的民主深化、鞏固的政治工程，當然，我們也注意到去年年底歐盟高峰會會後主席結論指出，「任何有關的決定將不會導致歐盟會員國武器輸往中國在質、量上的增加」，如果是這樣的情況，又為何要解禁？當然，也有人主張不必擔心，解禁之後，還會依照所謂歐盟武器外銷行為準則來規範，但是否具拘束力？是否是正式的法規？這些都是令人疑惑的事。我們最擔心的是，當歐盟解除對中國武器禁運，可能會對中國發出一些錯誤的訊息，而且影響中國進一步民主化的進程，這是我們所不願看到的事。

問：請問總統如何努力才能解決兩岸及朝野的歧見？（歐洲議會「友台小組」主席賈仁伯斯基 Georg Jarzembowski）

答：當然，對我而言，我真的非常期待有那麼一天能在歐洲議會作公開演講，而非透過視訊會議的方式，1999 年 12 月，我還是總統候選人，有機會至布魯塞爾歐洲議會訪問，卻 2001 年當本人獲得「國際自由聯盟」所頒給的「國際自由獎章」，最後因個人無法取得簽證而未能成行，獲得國際自由獎，卻沒有領獎的自由，這是令人非常遺憾的事。

剛才提到，中國即將審議通過所謂的「反分裂國家法」，我們真的無法了解，為何此時此刻，當兩岸關係舒緩，所謂春暖花開的時候，為何還要在天邊飄來一朵烏雲，要將過去我所寄出的至少超過 30 枝的和平橄欖枝淋濕，這是非常不智的，也是非常沒有必要的，更是在實際上非常有問題的。我真的非常憂心，今年春節期間好不容易推動台商包機直航，帶給大家非常大的方便，大家也有非常大的期待，是否會因「反分裂國家法」的通過，最後將過去的一些善意及良性互動，讓它再往後走。推動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是個人始終堅持要努力的目標，我們希望從現在的小三通、擴大的小三通，慢慢地進展到大三通。2003 年我們推動兩岸春節包機，當時是單向而且未對飛，中間還要在香港起降，但是今年春節的包機直航，已能夠雙向、對飛、不中停，這是非常大的進展，我們非常珍惜。原先我們希望，能從兩岸春節包機直航慢慢進展到兩岸貨運包機直航，然後再到三通直航，我們也希望，能與對岸展開正式協商，希望大家能擱置爭議，異中求同。所以，包括剛才我所特別提到，如何開啟兩岸對話新局，這也是我們要努力的方向。

我們建議，希望能以「九二香港會談」所獲致的成果作為基礎，來推動兩岸的協商、對話，當然，日前我們所進行的執政黨及在野黨的協商對話，所謂的「扁宋會」，我們就是試著要從異中求同，希望

朝野這樣的攜手合作，能與對岸北京當局展開對話。去年年底立委選後，我就極力倡導，只要有助於政局穩定，只要有助於人民福祉，只要有助於族群的和諧，只要有助於兩岸的和平，朝野之間，沒有什麼不能和解、合作的，這 4 個只要，我相信，不只適用於台灣的內部，也同時適用於兩岸的事務。和解需要勇氣、更需要信心，我們有勇氣，也有信心，不但我們內部要和解，兩岸更要對話。

問：請問總統對美日安全聯合聲明的看法，對歐盟解除武器禁運的看法，對歐盟一些高層批評台灣政治以及他們到大陸訪問的看法？（法國「世界報」社論主編德貝爾 Patrice de Beer）

答：我們已經注意到，2 月 19 日，美日二加二會議把台海安全列為他們共同戰略的目標，鼓勵透過對話來和平解決台海的議題，我們非常感謝。當然二加二會議的聯合聲明，不只單對台海議題，也包括對全球的安全來做討論。但是，幾十年來台海的議題首次列為共同戰略目標，我相信有它的意義在，也有值得我們加以重視的地方。十幾年來中國軍備不斷地擴充，每年的國防預算，都以二位數字增加當中，而且對台飛彈的部署也一直在增加，剛才我提到、到目前為止的是 706 枚戰術導彈瞄準台灣，但是還不包括至少 173 枚戰略導彈。也許歐洲距離台灣海峽很遙遠，也許歐洲大陸距離亞太地區也有很長的距離，但是美國、日本就在亞太地區，他們非常清楚，我相信，美國、日本那樣清楚，今天縱使遠在歐洲大陸的歐盟國家，也不應該不清楚。所以在此時此刻，不只有二加二美日會議的聯合聲明及共同戰略目標的提出，最主要的是像歐盟希望能夠解除對中國的武器禁運，這件事情讓包括布希總統在內都非常憂慮，它將導致兩岸軍事力量的失衡更加惡化。對於最近這兩件事情，我們當然非常低調，也不希望過度解讀，甚至我們更不願意看到，把它跟中國「反分裂國家法」立法推動掛勾。民主、自由、人權與和平絕對是普世價值，一樣地，台海的安全、亞太的區域穩定也絕對是包括美國、日本以及所有的亞太國家，

大家共同的語言與利益。我們相信，繼續武器禁運中國以及二加二會議聯合聲明的公開，絕對有助於維持台海的和平、安全及穩定。

我不願意批評另外一個國家的政府或是國家領導人。雖然本人多次受到一些國家領導人的批評，我們只能表示非常遺憾。他們基於國家的利益或私人的利益要擁抱中國，我們沒有任何批評的意見，但是對於民主、自由、人權、和平的普世價值採取雙重標準，我們只能說，非常難過。好比說，有些國家的領導人竟然批評 2300 萬台灣人民所要追求的公民投票、普世價值、基本人權要在台灣這塊土地來實現。我們都知道，像法國人民享有公投的基本人權，而且在法國，有關憲政的改造，也常常透過公投交由人民來做最後的決定，包括總統的任期也都是交給人民公投決定。2004 年 3 月 20 日，台灣所舉行歷史上的第一次公民投票，我們所要公投的題目很簡單，也非常清楚，但是也非常重要，那就是我們要加強自我防衛的能力、要強化國防，以及我們希望與對岸展開和平的對話，但是我們竟然受到一些國家元首那麼大的批評，這對 2300 萬台灣人民來講是非常不公平的一件事。為什麼法國政府可以辦公投，而台灣政府不能辦公投？為什麼法國人民可以享有公投的基本人權，而台灣人民要享有公投的基本權利卻要受到這麼大的羞辱與扭曲？但是我還是要講，2300 萬台灣人民現在已經可以享有公民投票的權利，我們有了第一次，接下來我們的公民投票不再是洪水猛獸，而且即將進行的憲政改造工程，我們也會用公投複決的基本權利來制憲。希望下一次，如果還有人想要批評，要先了解、先認清到底我們所要做的事情是什麼，不要不分青紅皂白，只因為要擁抱中國、要想獲取一些利益，竟然說出一些令人非常遺憾的話。

問：中國要達到何種標準才能符合解除武器禁運的條件？（「國際記者聯盟」秘書長艾登懷特 Aidan White）

答：我們都了解到，人類的共同價值才是最重要的。沒錯，國家利益也是很重要，但是國家利益再重要，還是不能違背人類的共同價

值，特別是有關民主、自由、人權、和平的普世價值。假如武器的添購，不是用來維持世界和平，而是用來破壞區域穩定及台海安全，我相信，作為一向對於民主、自由、人權、和平普世價值最為景仰而且最堅定的歐陸國家，絕對不能裝做沒有看到。歐盟國家之所以對中國採取武器禁運是因為天安門事件的發生，是因為中國大陸沒有人權，是因為中國大陸不民主，但問題是，這幾年來難道已經有了改善嗎？難道中國大陸已經成為一個真正民主的國家嗎？他們的人權已經與世界同步嗎？我們認為答案絕對是否定的。我們認為一個國家的利益應該跟民主人權跟人類的共同價值來結合，就像台灣希望能夠成為 WHA 的觀察員，有關台灣入會的問題，這絕對是一個非常單純的衛生議題、是一個防疫的議題，我們認為這是人類共同的價值，但是常常有些國家又把它跟政治議題掛勾。剛才我也特別提到，臺海兩岸任何的歧見都應該透過和平對話的方式來加以解決，我們也希望對於北京當局所堅持的「一個中國」的原則，目前在兩岸彼此之間還有非常大的分歧，如果說一定要有前提，一定要有結論，那我相信大家要坐下來談就變得非常困難。剛才我特別提議，希望能夠以 1992 年「香港會談」所獲得的成果作為一個基礎，來推動兩岸的協商與對話，在短期我們希望能夠針對有關兩岸包機直航的問題來進行協商，至於兩岸的政治關係，我們認為，只要 2300 萬台灣人民同意，未來兩岸要建立如何的政治關係，我們都不排除。

問：中國的經濟日益強大，也對台灣形成陰影，請教您對此之看法；如果歐盟決定對中國解除武器禁運，是否可能強化美日對台關係，甚至走向建立正式的外交關係；另「扁宋會」之後，有 3 位資政顧問請辭，請問您對此事的看法，以及會如何處理？

答：我們都了解到經濟利益是非常重要的，但是，剛才我特別講到，國家的經濟利益再重要，也不能夠違背人類共同的價值，特別有關民主、自由、和平的普世價值。但是，台灣這麼小，人口也不是最

多，所以要說在台灣有什麼樣的經濟利益，絕對沒辦法跟市場那麼大的中國大陸相提並論。不過，我們還是希望，歐盟跟台灣能夠繼續強化經貿關係，不管是商業的往來或者經貿的合作。2003 年 3 月 10 日，歐盟正式在台灣有了代表，我們發現到了 2004 年，歐盟與台灣的雙邊貿易總額已經超過 389 億美元以上，足足比 2003 年成長了 18.6%，台灣出口到歐盟國家，成長了 14.2%，歐盟出口到台灣則增加 25.1%。目前歐盟是台灣第 4 大貿易夥伴，僅次於中國、美國跟日本，我們相信，很快的歐盟有可能成為台灣的第 3 大貿易夥伴，甚至是第 2 大貿易夥伴。

台灣目前跟美國、日本並沒有正式的外交關係，我相信在可見的未來，也不可能有正式的外交關係。但是台灣跟美國與日本有最好的價值同盟關係，我們在民主、自由、人權、和平、安全等領域，我們有共同的價值同盟關係。對我來講，我不但要做到成為我們自己國內多元力量的平衡者，我更要成為整個亞太區域和平穩定安全的捍衛者。

最近台灣內部的朝野和解、政黨合作，我們走出了第一步，有了上月 24 日的「扁宋會」，之後有些人不是那麼樣地清楚，甚至認為違背他們長期所追求的一些理想、目標，而有反彈的動作，其中包括向本人請辭資政或者國策顧問。朝野的和解、政黨的合作，這是此時此刻台灣必走的一條路，否則就是像過去的 4、5 年，我們繼續地朝野對抗、藍綠二分，就是讓政府機器繼續地空轉，繼續地內耗，這絕對不是人民之福。和解是可能的藝術，和解也是妥協的藝術，和解絕對不是和稀泥。和解當然也不是失去理想，但是我們必須要在異中求同，求同存異。有人之所以辭職，是因為我說出不宣布台灣獨立，是因為我不更改我們的國號，但是我還是要再一次重申強調，我的任期祇剩下三年多一點，我必須要為國家、為這塊土地、為人民多做一些事情。第一，台灣已經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國號就叫做中華民國，當然沒有宣布獨立的問題。要改國號、要把目前國號中華民國改為台灣

共和國，必須經過四分之三國會議員的同意，以目前來講，支持政府的席次，可能不到國會的半數，遑論要達到四分之三，這是不可能的事情。縱使有這些想法，但是客觀的環境是做不到的。

我必須要坦誠，我不能夠騙自己，我也不能夠騙別人，我做不到，我就是做不到。在我的任期之內，要把我叫的國號改為台灣共和國，我做不到，我也相信李登輝前總統在他的 12 年總統任期內，他也沒有做到，縱使今天總統給他做，他也做不到。

有關於憲改的問題，我已經一再重申強調，為了提升台灣的國家競爭力，為了台灣政府的良好管理，我們必須要進行憲政改造的工程。最主要的內容，是因為目前台灣的憲政體制既不是總統制，也不是內閣制，更不是像法國一樣的雙首長制。目前我國的憲法，是全世界很少有的所謂五權憲法體制，很多人非常羨慕歐美國家是三權分立的憲法，如果我們要從五權憲法改為三權憲法，必須進行憲改的工作。憲改其他是有關於基本人權的進一步強化，這些都無關於統獨的議題，所以有關未來的憲改工作，在我們內部還沒有多數共識之前，我們絕對不會觸及所謂國家主權、領土改變或者統獨的議題。有關憲改的程序，絕對不是說我們提出最後的憲法草案的版本，然後交給人民直接來公民投票，而是要先經過立法院四分之三絕對多數的同意，才有最後的憲改版本，最後才交給人民來做複決的公民投票，所謂四分之三絕對多數的同意，大家就可以了解到，對於大家比較擔心的事情，所謂是不是會走向台灣獨立這樣一個重大議題，絕對是不可能的，這一點大家可以放心。

副總統參加「和平手牽手 團結心連心」228 紀念活動

中華民國 94 年 2 月 28 日

呂副總統秀蓮女士今天下午參加「和平手牽手 團結心連心」228 紀念活動，除呼籲追求 228 事件歷史真相外，並強調，我們不能再分

裂，必須團結，因為未來眼前有更重大的任務須靠大家努力完成。隨後，副總統與執政黨蘇貞昌主席共同在製作成台灣形狀的拓印上留下手印，並與 15 位包括客家、原住民及婦女代表們手牽手，表達「手牽手 心連心」，守護台灣的決心。

副總統致詞時表示，在 228 紀念日今天選擇在中山堂舉行活動具有特殊的意義，稍早總統與她也共同出席 228 事件 58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總統親自宣布將國家人權委員會入憲，並將參加今晚於 228 紀念公園所舉辦的點燈活動，代表了政府對 228 事件的重視與關注。

副總統以 228 事件發生始末表示，228 事件發生後，因為戒嚴時期之故，為怕觸怒當時政府，因此將之定位為族群問題，然而，事實上，1947 年 2 月 27 日發生槍殺一位販賣私煙的台籍婦女事件後，社會人士即成立 228 事件處理委員會，發表告全國同胞書說明：親愛的各省同胞們，這次 228 事件的發生，我們的目標是肅清貪官污吏，爭取本省的政治改革，不是要排斥外省同胞，我們歡迎外省同胞參加此次改革本省政治的工作，以便台灣政治的明朗早日達到。副總統表示，我們還有更多的歷史真相亟待追求，不能因為日後個人的好惡受到扭曲。

副總統指出，民主進步黨已經執政，應具有更宏觀的眼光，228 事件對台灣人的傷害是永久性的，我們應該瞭解歷史的真相，然而同時也應該放棄報仇的心態。228 事件基金會在多年的努力下，集合多位專家學者，花了很多時間對 228 責任歸屬進行研究，且將在今年 5、6 月份期間將這些報告集結出版，歷史的真相又往前靠近了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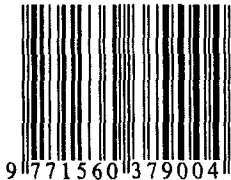
副總統再度呼籲，全國朝野必須更加瞭解 228 事件發生的真相，且在 2 年後該事件 60 週年時更完整、深入、正確地紀念 228 事件。副總統表示，她擔任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主任委員 4 年來，一直配合總統人權立國的理念，避免過去的錯誤再度發生，而未來，如果我們在責任歸屬與真相恢復兩項工作能得到更大的進展，相信台灣才能像浴火重生的鳳凰，在歷史上、國際社會上得到更大的尊重。

副總統告訴現場人士，美國前總統柯林頓昨日與總統會面，她有幸參與，在短短的時間內讓柯林頓前總統瞭解台灣的努力與面臨的問題，台灣人民的付出與努力也得到柯林頓前總統的感佩。副總統有感而發地表示，希望大家繼續努力，我們沒本錢再分裂，沒時間再相互攻擊，我們要團結，同時讓歷史真相得到澄明的機會，未來，我們有更重大的任務等待著大家共同努力來完成。

編輯發行：總統府第二局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122 號
電 話：(02) 23518009
(02) 23113731 轉 250651
F A X：(02) 23140748
印 刷：鼎教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本報每週三發行（另於非公報出刊日公布法律時增刊）
定 價：每份新臺幣 35 元
半年新臺幣 936 元
全年新臺幣 1872 元
國內平寄郵費在內（零售除外）掛號及國外另加
本報郵政劃撥儲蓄金帳戶第 18796835 號
戶 名：總統府第二局

零售請洽總統府第二局或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
國家書坊台視總店/105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3 段 10 號 B1 / (02) 25781515 轉 284
三民書局 /100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 段 61 號 4 樓/ (02) 23617511
五南文化廣場 /400 台中市中山路 6 號 / (04) 22260330
新進圖書廣場 /500 彰化市中正路 2 段 5 號 / (04) 7252792
青年書局 /802 高雄市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3 樓 / (07) 3324910

ISSN 1560-3792



9 771560 379004

00035



GPN：

2000100002